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事项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担保事项调整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一、对外担保事项概述

2023年12月14日，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议案》，因公司转让北京泰策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策科技”）100%股权，使得其在作为公司子公司期间为其向银行借款提供担保事项被动形成对外担保，实际担保余额为人民币4,422.533633万元。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同时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外出售子公司100%股权后被动形成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等相关公告。

二、担保事项的调整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转让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并与受让方上海悦氢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终

止协议》。受让方将泰策科技股权转回东方通后，其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泰策科技银行授信做出的相关担保变更为对子公司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作为担保方，对泰策科技的银行授信做出的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综合授信 银行	担保 方式	担保余额 (元)	债务 履行期限	担保期间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926,188.61	2023.3.30-2024.9.15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合计		20,926,188.61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公司合并表范围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子公司存续的担保余额为0元，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四、审议程序

(一) 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因公司决定终止转让泰策科技100%股权事项，泰策科技股权转回东方通。股权转回后，泰策科技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泰策科技的银行授信做出的相关担保变更为对子公司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 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因公司决定终止转让泰策科技100%股权事项，泰策科技股权转回东方通。股权转回后，泰策科技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泰策科技的银行授信做出的相关担保变更为对子公司担保。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 1、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